

附件 4

## 2018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

主管部门：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国资委）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根据区编办印发的《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龙华编发〔2016〕130号）文件要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职能由区住建局划转至区财政局，并设立政府公共物业管理项目。

### （二）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该项目主管部门为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国资委），项目具体实施职能部门为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龙华区财政局（国资委）负责对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申报的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项目材料进行核准，并提供财务审核意见，同时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

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负责编制本项目的预算，并向办公室进行预算申报；负责项目日常监督与管理，跟进项目实施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政策研究。参与制订并落实龙华区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各项规章制度。

2、物业巡查。对龙华区政府物业资产进行全面摸底，现场查勘和了解物业资产的数量、产权、规模、分类、使用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定期更新政府物业资产信息台账。

3、日常管理。做好行政事业单位物业、社区公共配套物业、产业用房等政府物业的日常管理工作。

4、产权登记。做好各类政府物业资产产权登记工作。

5、课题研究及培训。选取一些问题较为复杂的物业，

通过座谈会、专家论证会等多种方式充分掌握典型物业的管理情况，对所属物业资产和区内各社区公共配套物业及设施进行分类归纳，针对各类情况寻求各自的解决对策。

###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项目的资金主管部门为区财政局。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90 万元，全年未进行预算调整，主要用于开展政府物业巡查、政府物业日常管理、政府物业资产产权登记、课题研究及培训等工作，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由我单位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公开招标，当年度为延续合同项目第二年。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该项目为 2017 年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 107.227985 万元，其中 2017 年支付 69.6982 万元，2018 年支付 26.807 万元，该项目服务期限完成并经考核合格后支付剩下款项 10.722785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项目已支出 96.5052 万元，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专款专用，资金拨付程序完整，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完整。

### （四）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根据《龙华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龙华编发〔2016〕130 号）文件要求，我单位积极做好政策研究服务、定期开展物业安全巡查工作，

做好政府物业的接收和委托工作，办理我区政府物业的产权证业务，做好物业管理等各专项工作，逐步规范我区政府物业的管理模式，进一步推动我区政府物业管理工作。主要体现在：

1、起草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梳理相关政策文件、法律法规，结合工作实际，起草《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及相关实施细则；

2、参与梳理、摸排全区政府物业。对全区 916 处政府物业进行摸排清理、科学分类，同时跟进政府物业电子地图系统的制作，提升政府物业信息化管理水平；

3、开展政府物业的接收与委托。全年共接收政府物业 916 处，办理产权登记 135 处，委托社区公配物业 74 处；

4、推进北站、红山项目的相关工作。积极协调、跟进项目公共区域的设计、装修方案的调整、资料准备及报会等工作；

5、参与政府物业安全巡查。对经营性物业进行安全生产巡查，同时对社区公配物业进行不定期抽查；

6、参与政府物业其他专项工作。协调解决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保障性住房配套商业招租、调整社区公配物业使用功能、2018-2019 年度房地产土地评估预选供应商库采购等。

##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18年，该项目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充分发挥了该项目的实施作用。总体来看，项目实施进度正常，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项目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项目在资金管理、实施过程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绩效目标。

## （二）项目绩效分析

1、该项目依据《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2018-2020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及《龙华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18年龙华区部门预算和2018-2020年中期财政规划的补充通知》文件要求，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立项文件符合要求，材料齐全。该项目与我单位的职能以及工作计划相适应，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我单位结合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了经费管理规定，资金全部用于政府公共管理服务外包项目。

2、该项目2018年度共安排资金90万元，实际到位90万元，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支出依据充足，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业务由业务科室实施，资金支出由办公室统筹管理。

3、投入目标实现情况。该项目2018年预算金额90万

元，执行过程中按照年度资金使用进度计划安排进行支付，并在政策研究、物业巡查、日常管理、产权登记等方面均取得一定成效，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

4、产出目标实现情况。起草《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及相关实施细则；对全区 916 处政府物业进行摸排清理、科学分类，同时跟进政府物业电子地图系统的制作，提升政府物业信息化管理水平；配合开展政府物业的接收与委托。全年共接收政府物业 916 处，办理产权登记 135 处，委托社区公配物业 74 处等。

5、效益目标实现情况。通过一系列措施的实施，进一步规范我区政府物业的管理模式，进一步推动了我区政府物业管理工作，不适用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指标。

### **三、取得的成效**

一是起草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通过梳理相关政策文件、法律法规，结合工作实际，起草《深圳市龙华区政府物业资产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及相关实施细则；二是参与梳理、摸排全区政府物业。对全区 916 处政府物业进行摸排清理、科学分类，同时跟进政府物业电子地图系统的制作，提升政府物业信息化管理水平；三是开展政府物业的接收与委托。全年共接收政府物业 916 处，办理产权登记 135 处，委托社区公配物业 74 处；四是推进北站、红山项目的相关工作。积极协调、跟进项目公共区域的设计、装修方案的调

整、资料准备及报会等工作，并做好按进度付款工作；五是参与政府物业安全巡查。对经营性物业进行安全生产巡查，同时对社区公配物业进行不定期抽查；六是参与政府物业其他专项工作。如协调解决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保障性住房配套商业招租、调整社区公配物业使用功能、2018-2019年度房地产土地评估预选供应商库采购等。

#### **四、存在的问题**

现有绩效指标重要性和综合性不足，未能明确最能反映工作任务预期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无法全面、综合、有效地反映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效益指标的绩效标准也不明确，不利于对工作加以考核，难以发挥绩效目标对具体工作开展的指导作用。

#### **五、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在后续的绩效管理工作中，我单位将进一步增强预算绩效管理观念，建立全方面的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支出过程中的绩效控制，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和纠偏作用；进一步探索部门预算绩效考评的指标体系，突出职能特点，注重工作产出的公共服务性质，完整归集绩效相关信息，全面反映部门履职实际效果。